

**复旦大学“非线性数学模型与方法”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短期访问学者资助计划**

在每年下半年，在实验室经费盈余的情况下，适时启动短期访问学者资助计划。短期访问学者应为高校教师或科研院所的研究人员，不包括博士和博士后人员。

- (1) 根据实验室经费盈余情况，短期访问学者计划在每年下半年合适时间发布申请通知。短期访问学者原则上要求在12月10日前完成学术交流活动。
- (2) 申请实验室短期访问学者需要事先填写申请书，访问结束之后需要填写总结报告。联系老师需要进一步跟踪其访问成果，访问学者在实验室资助下发表的学术成果，必须标注实验室资助字样（Laboratory of Mathematics for Nonlinear Science, Fudan University, 缩写为LMNS）。
- (3) 原则上实验室成员每人至多可申请一项短期访问学者计划，根据申请情况和实验室经费盈余情况，实验室主任会议讨论资助学者数量和入选人员名单，并向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进行通报。实验室应及时通知通过人选安排学术交流访问。
- (4) 短期访问计划时间一般不少于十天，需一次完成并严格以天数进行计算。国外和香港、台湾、澳门地区的访问学者资助额度为2万元；国内访问学者的资助额度为1.5万元。访问学者在实验室工作时间的核定由联系老师和实验室秘书联合负责，根据相关证明材料（机票或登机牌复印件，住宿登记信息，及签证签注复印件）等确定。访问学者的经费使用范围：仅限于访问期间的国际（或国内）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及生活津贴。来自国外和香港、台湾、澳门地区的短期访问学者的旅费+住宿不超过1.5万元；生活津贴按照每人每天500元的标准给予发放（税前）。来自国内短期访问学者的旅费+住宿不超过1万元，生活津贴按照每人每天500元的标准给予发放（税前）。
- (5) 访问学者在访问期间，应安排一次学术报告（讲座），报告（讲座）酬金不超过2000元（税前），此酬金限于访问学者的资助额度内支付。
- (6) 该资助计划经学院2019年10月29日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

2019年10月29日

复旦大学非线性数学模型与方法教育部重点实验室